证券代码：301062　　证券简称：上海艾录　　公告编号：2025-008
债券代码：123229　　债券简称：艾录转债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五年 四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32,275,70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上海艾录	股票代码	3010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艾录股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曾用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雪骐		林雨竹
办公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阳达路88号		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阳达路88号
传真	021-57293096		021-57293096
电话	021-57293030-8356		021-57293030-8356
电子信箱	info@ailugroup.com		info@ailu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用纸包装、消费品纸包装、塑料包装、智能包装系统及光伏组件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以及服务。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公司已由国内领先的工业用纸包装公司，成长为一家工业与消费包装产品皆备的软体包装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并通过智能化、柔性化、定制化的生产能力，为德高（Davco）、东方雨虹、美巢、立邦、三棵树、沈阳化工、瓦克化学（Wacker）、亿滋、妙可蓝多、嘉吉（Cargill）、菲仕兰（Friesland）、奥兰（Olam）、雀巢（Nestle）等国内外知名工业及消费类企业客户提供包装解决方案所需的相关产品。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与研发投入，在上海市拥有3个智能化制造基地，下设工业用纸包装、塑料包装、智能包装系统3个生产板块，配备了国内外先进的流延、吹膜、挤出片材、印刷、制袋、制管、复合等设备。公司拥有完善的科研设施，配备了高水平技术中心、防尘防静电试验室、中试车间、中试设备和成套检测仪器。此外公司在江苏省南通市租赁2个光伏组件产品制造基地，分别用于运营子公司艾录新能源及艾纳新能源的光伏背板膜及聚氨酯复合材料边框业务。

公司先后通过ISO9001:2015、ISO14001:2015、ISO45001:2018、ISO22000:2018、BRC、HACCP、HALAL、迪士尼FAMA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食品安全领域的国际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还获得了Sedex注册、ECOVADIS注册等进入国际市场所必需的相关资质。公司是上海市认定的科技小巨人、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品牌"艾录包装"被评定为上海市著名商标；公司产品食品包装用牛皮纸袋被认定为上海名牌产品；2019年、2020年、2022年、2023年公司被评为"上海民营制造业企业100强"；2018年至2024年公司连续七年进入行业权威媒体《印刷经理人》杂志评选的"中国印刷包装企业100强"企业名单；2024年7月及12月，公司分别获得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上海市质量标杆（2023-2024）"及"上海市零碳标杆工厂"。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围绕一体化包装解决方案布局了工业用纸包装、消费品纸包装、塑料包装、智能包装系统、光伏组件五大产品线，各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工业用纸包装

工业用纸包装产品主要用于工业企业粉体和颗粒类产品的包装，在食品、化工、建材、医药中间体、添加剂等行业具有广泛的应用空间。公司工业用纸包装根据不同产品需求，能够具备结构合理、阻隔保鲜、灌装高速、防漏防潮、材料环保、外形美观等特点，且适应下游客户的大规模、智能化生产要求。公司产品按型态和工艺的不同，主要分为阀口袋、方底袋、热封口袋、缝底袋四类。

阀口袋　方底袋　热封口袋　缝底袋

2、消费品纸包装

2024年3月，公司推出Espeed系列无塑膜纸基包装产品，这是一款面向消费品端的可回收环保包装新产品，可用于替代市场现存和潜在的塑膜类复合包装，主要应用于食品及非食品包装，实现了无塑膜可热封的创新包装工艺，产品可回收再生，该类产品已在2024年下半年小批量向下游消费市场逐步投。公司Espeed系列无塑膜纸基包装产品在近期 已斩获"第四届食品配方创新SHOW"185家参赛作品中以第2名斩获"FFIS2024技术创新突围奖"；"蓝星计划"可持续发展包装大赛"绿色材料应用创新奖铜奖"；"美狮杯"技术创新奖等。该类产品除了能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继续适用于建材、化工、医药、食品添加剂等原有行业体系客户群，也可以用于休闲食品类、宠物食品类、个护卫材类、耗材玩具类等C端客群。

3、塑料包装

公司塑料包装能够针对乳品、日化等消费类客户开发符合其产品特性定制化产品。目前，公司塑料包装主要分为：应用于乳制品的复合塑料包装以及应用于日化产品的复合塑料和注塑包装。

1）复合塑料包装产品

公司的复合塑料包装具有可塑性强、阻隔性好、锁味保鲜功能强的特点，主要用于胶状乳制品的内容物的包装。该产品在部分技术上，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

2）注塑包装及其他

公司针对日化类产品开发出的"焊接软管"、双组份料保鲜储存"二代安瓶"、泵压式牙膏管等创新创意产品，能够配合下游客户实现产品容纳、形象塑造、市场推广等多重目的。

日化软管　3D印刷面膜袋　粉水两剂二代安瓶

4、智能包装系统

粉体和颗粒料智能包装系统包含阀口袋机器人自动抓袋、计量灌装、传送和自动检测、自动码垛和自动套膜等模块，可广泛应用于产出物为粉体和颗粒状物料的化工、食品、建材、医药等行业，实现物料的洁净、高精度灌装和全流程高度自动化作业。智能包装系统是公司一体化包装解决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工业用纸包装、塑料包装等产品互为补充，综合服务于客户的多元化包装需求，形成产品间良好的协同效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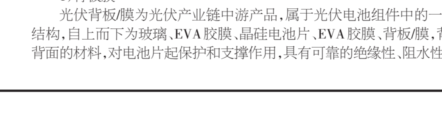

5、光伏组件产品

1）背板膜

光伏背板/膜为光伏产业链中游产品，属于光伏电池组件中的一环，光伏电池组件一般分为五层结构，自上而下为玻璃、EVA胶膜、晶硅电池片、EVA胶膜、背板/膜，背板膜是一种位于太阳能电池片背面的材料，对电池片起保护和支撑作用，具有可靠的绝缘性、阻水性、耐老化性。

低氟CPC背板膜　黑色背板膜

2）复合材料边框

光伏边框是光伏组件的辅材，是用于固定、密封太阳能电池板组件的框架结构材料。铝合金材料是目前光伏边框的首选材料，但光伏的边框和支架，正从传统的金属材料转向复合材料。复合材料边框用于保护光伏玻璃边缘、加强组件密封性能、提高组件机械强度，是重要辅材之一。复合材料边框主要原材料为聚氨酯、玻纤等。复合材料边框可定制，符合建筑美学要求的各类颜色和尺寸，并以超低碳、耐腐蚀、抗PID特性等核心优势，相较于铝合金边框，能够适应海上光伏、高腐蚀工商业光伏等特定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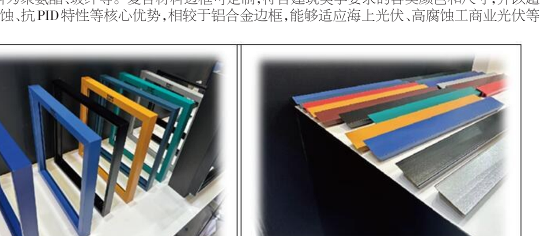
光伏背板用复合材料边框　光伏背板用复合材料边框小样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934,715,215.12	2,759,954,977.10	6.33%	1,895,136,70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1,723,536.02	1,187,421,924.07	29.00%	1,101,639,858.6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190,635,755.46	1,066,552,510.32	11.63%	1,122,111,28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26,690.00	75,279,377.87	-29.16%	106,283,39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281,481.47	70,085,261.49	-33.96%	97,135,03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918,271.77	226,446,663.87	3.30%	228,073,43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9	-31.58%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9	-31.58%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2%	6.67%	-2.25%	10.0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9,380,005.14	302,190,965.31	303,665,792.57	315,398,99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43,844.43	23,201,366.59	11,757,533.69	-10,076,05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78,791.06	21,699,122.99	10,420,265.98	-11,916,69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86,623.23	69,441,721.41	122,322,197.96	20,567,729.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安康	境内自然人	31.16%	134,703,476.00	101,027,607.00	不适用	0.00
陈曙	境内自然人	4.27%	18,458,108.00	13,843,581.00	不适用	0.00
文振宇	境内自然人	2.55%	11,034,522.00	0.00	质押	5,300,000.00
张勤	境内自然人	1.79%	7,726,959.00	7,249,002.00	不适用	0.00
李仁杰	境内自然人	1.49%	6,419,972.00	0.00	不适用	0.00
张义寒	境内自然人	1.34%	5,771,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芝玲	境内自然人	1.11%	4,818,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其他	0.75%	3,259,791.00	0.00	不适用	0.00
高明霞	境内自然人	0.74%	3,195,948.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千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千涌创盈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3,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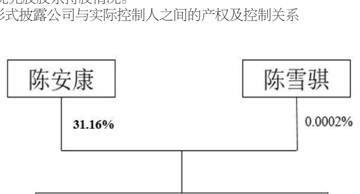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2023年度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艾录转债	123229	2023年10月23日	2029年10月22日	16,798.29	0.5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艾录转债"第一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3年10月23日至2024年10月22日，票面利率为0.30%，本次付息每10张"艾录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3.00元（含税），可转债付息日为2024年10月23日。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3日出具了《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4〕3589号），确定维持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艾录转债"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状况未发生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7.70%	56.29%	-8.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628.15	7,008.53	-33.96%
EBITDA全部债务比	12.79%	11.66%	1.13%
利息保障倍数	2.349131	4.605192	-48.99%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349　　证券简称：信德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7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5年4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无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信德新材	股票代码	3013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婷		张海龙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马咀路58号		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马咀路58号
传真	0419-5169858		0419-5169858
电话	0411-85235213		0411-85235213
电子信箱	ysy@dlaosl.com		ysy@dlaos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业务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碳基新型材料供应商，长期致力于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领域的技术创新、生产工艺创新和产品创新，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商提供品类全、质量优、性价比高、覆盖不同软化点范围的成体系负极包覆材料产品，并积极向下游沥青基碳纤维生产领域拓展，构建以沥青基碳纤维短切纤维、软毡、硬毡、复合毡为核心，相关制品为支撑的碳纤维产品体系，助力新能源产业持续发展。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有负极包覆材料和沥青基碳纤维制品，副产品是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和裂解萘馏分。

1、负极包覆材料

负极包覆材料主要应用于动力类、储能类、消费类锂离子电池负极等领域。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作为锂离子电池四大组成材料之一，通过在石墨表面包覆一层沥青，可以提高石墨材料的振实密度，减少了材料的比表面积，并同时改善了材料与电解液的相容性。在充放电循环过程中，锂离子可以插入，电解液大分子不能插入，有效降低了溶剂化锂离子的共插入对负极造成的破坏。此外，硅基负极材料兼具较高容量和较低膨胀性能，提高负极的循环稳定性，而负极包覆材料可解决硅基负极材料体积膨胀问题，在硅材料表面不仅可以为负极提供较高的比容量，提高电极的导电性能，并且可缓冲硅材料在充放电过程中的体积剧烈变化，使得硅材料结构不易被破坏，保持电极结构的完整性。负极包覆材料是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

公司负极包覆材料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奥晟隆、大连信德碳材料和成都昱泰生产并对外经营销售。报告期内，奥晟隆现有产能为2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和0.5万吨碳纤维可纺沥青，公司已于2020年底实现全部投产，是较早布局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的企业之一，具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客户渠道资源；大连信德碳材料"年产3万吨碳材料产业化升级项目"一期年产1.5万吨项目已于2022年11月顺利投产，该项目将原料端向上游延伸至乙烯焦油，具有一体化产能优势，在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也确保产品品质的稳定；成都昱泰系公司2023年7月通过收购取得，并通过核心技术改造升级和工艺流程赋能，产能达到3万吨/年，具有良好的成本优势与区位优势。此外，依托先进的工艺优势，公司生产的负极包覆材料性能稳定，且产品参数可根据锂离子电池负极厂商产品设计要求进行调整，按需定制。综合来看，公司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业务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行业领先优势。

2、沥青基碳纤维制品

公司所生产的负极包覆材料中，有少量专有工艺产品可作为沥青基碳纤维原料，使用该原料可以纺制出合格的通用型沥青基碳纤维。通用型沥青基碳纤维主要用于民用市场，一方面可以用做保温隔热材料，另一方面可以将通用型沥青基碳纤维与其他材料进行复合以扩大其应用范围，借助其与其他材料的复合提高复合材料的整体性能。如用于取代石棉制品，以及用于水泥、塑料、橡胶等非结构材料的增强，是新一代增强纤维产品。

公司沥青基碳纤维制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大连信德新材料生产并对外经营销售。报告期内，产品聚焦于高温热场隔热保温领域，目前已掌握核心技术工艺，拥有从预氧化、碳化、石墨化、纯化到制品的一体化生产能力，研发生产的碳毡系列产品经种种技术粘合、固化、定型、碳化、高温处理等工艺形成，具有紧凑、质轻、高纯、耐用等特点，可广泛适用于光伏晶硅制造热场、半导体热场、粉末冶金热场等多种行业保温场景。随着企业技术攻关与突破，沥青基碳纤维的强度、模量、耐热性纯度等关键指标也将进一步优化，制成碳/碳复合材料，实现应用领域多元化布局。

3、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和裂解萘馏分

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为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具有经济价值。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作为橡胶增塑体系中的重要组成，在橡胶加工过程中的应用十分广泛。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可以使得橡胶分子间的作用力降低，加强橡胶的可塑性和流动性，便于压延和压出等成型操作，同时还能改善硫化胶的部分物理机械性能，如降低橡胶硬度、赋予橡胶较高的弹性和提高橡胶耐寒性等。

裂解萘馏分是乙烯焦油经采用减压、低聚合分离制备古马隆树脂过程中得到的副产品，可用于提取工业萘以及作为炭黑原料使用。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乙烯焦油和古马隆树脂。公司采购地集中在辽宁、黑龙江、四川等省份，公司采取"按需采购"和"战略采购"相结合的模式，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按需采购"模式下，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提交原材料采购计划单，经审批后，由采购部按照采购计划单要求进行采购。"战略采购"模式下，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长期的供货协议，锁定供应商的对外供货量，月末按照实际入厂数量进行结算。原料到厂后，公司质检部进行化验检测，合格后验收入库。由内勤人员与保管人员核实确认数量后，填写ERP入库单办理入库。

公司原材料采购渠道稳定且供应充足。公司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和天然气。公司上游原材料、能源动力市场供给充足，基本不会受到资源或其他因素限制。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为主，辅以计划生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当期订单和销售部门预测的销售计划，结合成品实际库存以及车间生产能力等情况制定下月的生产计划。在当期实际操作时，生产部门根据具体订单合理调整生产计划，确保准时发货以满足客户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下游的客户主要为生产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厂家，公司与国内主要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厂家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销售模式均为直销。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具备满足国内现有市场需求的能力，并密切关注下游需求量的变化，适时调整投产计划，以适应下游需求波动。公司生产的负极包覆材料中，有少量专有工艺产品可作为沥青基碳纤维原料，销售给下游沥青基碳纤维生产厂家或作为原料生产沥青基碳纤维。

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裂解萘馏分等副产品应用范围比较广泛，销售模式均为直销。随着公司产能的逐步增加，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副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寻找新的应用领域。

4、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发展趋势

目前，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是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所处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主要产品、销售模式等综合考量后确定的。报告期内，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一定期间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锂离子电池行业需求快速发展

在全球能源结构调整以及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发展的大背景下，锂离子电池行业在动力、储能市场呈现出广阔的发展前景。动力电池方面，随着优质新能源车型的快速增加，充换电等基础设施的持续完善，智能化体验的提升，各国家和地区对新能源车市场重视度的不断提高，全球新能源车市场持续增长，带动动力电池行业规模较快提升。储能电池方面，在各国清洁能源转型目标推动下，随着风电光伏装机比例提升、电力系统灵活性要求提高、储能技术进步及系统成本下降，储能电池市场需求持续快速增长。

2、公司积极扩建产能有效提升市占率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情况积极进行产能扩张。2022年大连长兴岛生产基地在原有产能2.5万吨/年的基础上，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碳材料产业化升级建设项目"一期项目1.5万吨/年产能顺利投产；2023年公司成功收购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并积极推进产线技改升级，产能提升到3万吨/年。截止到目前，公司形成大连长兴岛、成都彭州南北两大生产制造基地布局，拥有负极包覆材料产能合计7万吨/年。依托良好的区位布局和领先的规模优势，有效提升了下游客户的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了市场竞争力，对于公司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3、公司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在生产制造方面，通过升级生产设备，优化生产流程，释放原有产线产能潜力，同时搭建一体化产线实现产能扩张并向原材料上端拓展，实现降本增效；在技术研发方面，坚持持续研发投入、吸引人才团队、强化外部合作等多种举措，积极推进前瞻性产品研发和工艺技术优化，不断提升公司负极包覆材料业务的技术工艺优势，生产出适配"快充""超充"性能的差异化负极包覆材料，推动负极包覆材料整体销售量的提升；在市场拓展方面，聚焦主流核心客户市场需求，不断深化与战略客户的稳定合作，深挖潜力重点客户，大力拓展布局新客户。基于长期行业深耕，公司拥有2大品类、4种规格、10余型号覆盖不同软化点的成体系负极包覆材料产品，是行业内少数可以做到覆盖主流产品软化点范围的负极包覆材料厂商之一。同时可根据客户对于不同软化点和结焦值产品的需求，生产出满足客户要求的负极包覆材料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026,773,808.02	3,155,903,972.48	-4.09%	3,031,719,97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85,760,914.02	2,767,574,514.13	-2.96%	2,802,081,964.26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810,088,030.53	948,852,531.26	-14.62%	903,719,08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41,728.17	41,295,464.46	-180.01%	148,986,26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675,873.19	10,106,717.24	-660.77%	136,793,80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7,116.09	-67,005,311.53	84.65%	-69,925,980.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68	0.4049	-180.71%	1.79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68	0.4049	-180.71%	1.79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1.48%	-2.69%	13.5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4,103,068.85	226,740,058.40	204,615,685.23	244,629,21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50,643.04	-2,314,275.19	-6,849,005.94	-12,027,80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55,452.71	-10,186,088.86	-14,011,204.08	-12,823,12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91,902.42	79,401,087.08	-11,239,356.46	31,643,055.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尹洪涛	境内自然人	27.92%	28,481,390.00	28,481,390.00	不适用	0.00
尹士宇	境内自然人	24.13%	24,611,261.00	24,611,261.00	不适用	0.00
辽阳市信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4%	6,768,096.00	6,768,096.00	不适用	0.00
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3%	5,845,174.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何忠孝	境内自然人	0.73%	743,233.00	0.00	不适用	0.00
张枫升	境内自然人	0.49%	500,57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8%	491,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457,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广东正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圆壹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37%	372,95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尹洪涛与股东尹士宇系父子关系；股东尹洪涛是股东辽阳市信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上海尚融聚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因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1,06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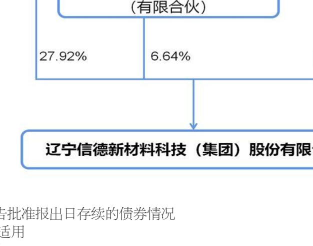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4年5月15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2,000,0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856,200股后的股本101,143,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分红3.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30,343,1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转增股本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利润分配总额、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并已于2024年6月5日完成权益分派，实际派发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02,000,000股剔除截至《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4-027）披露日已回购股份978,600股后的101,021,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分红人民币3.00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30,306,420.00元。

2、公司于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技术（业务）骨干，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证券代码：301319　　证券简称：唯特偶　　公告编号：2025-023

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5年4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5,028,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唯特偶	股票代码	3013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廖娅伶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同乐社区水田一路18号唯特偶工业园		
传真	0755-61863003		
电话	0755-61863003		
电子信箱	dmb@vitalchemica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电子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核心产品包括微电子焊接材料及辅助焊接材料。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具有显著优势，主要体现在产品配方开发、生产工艺控制、分析检测及产品应用检测等多个方面，逐步形成了行业领先的集产品配方研发、生产过程控制、质量检测于一体的技术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以锡膏、锡条、锡丝、锡片为代表的微电子焊接材料和以助焊剂、清洗剂为代表的微电子辅助焊接材料。公司生产的微电子焊接材料作为电子材料行业的重要基础材料之一，主要应用于PCBA制程、精密结构件连接、半导体封装等多个产业环节的电子器件的组装与互联，并最终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LED、智能家电、通信、计算机、工业控制、光伏、汽车电子、安防等多个行业。其中通讯行业代表客户如中兴通讯（ZTE）、华为、TCL通讯；显示与照明行业代表客户如冠捷科技、艾比森、利亚德；家电行业代表客户如格力电器、海尔集团、海信集团；光伏行业代表客户如通威股份、隆基股份、爱旭股份、阳光电源；汽车电子行业代表客户如比亚迪、华阳通用、中车时代；消费电子行业代表客户如大疆、三星、传音控股、小米；电源类代表客户如公牛集团、奥海科技、航嘉电子；安防行业代表客户如海康威视、茂佳科技等国内知名企业。此外，公司还通过富士康、捷普电子等大型EMS厂商，间接服务惠普、戴尔、亚马逊等国际知名终端品牌客户。凭借领先的生产技术、强大的研发创新实力及扎实的产业化能力，公司已经在多个领域内打破国外长期技术垄断的局面，各类产品的技术、品质、产能和服务逐步跻身世界前列。自设立二十多年来，公司持续深耕微电子焊接材料领域，凭借齐全的产品系列、可靠的产品质量、完备的生产工艺、完善的销售服务体系，公司与国内外众多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声誉。

（三）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研发、生产并销售微电子焊接及辅助焊接材料获取利润。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产品配方及与之相匹配的制备工艺方面，其中产品配方决定了微电子材料的性能指标和适用范围，制备工艺直接影响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公司以客户需求及市场趋势为导向，通过持续的产品配方开发、性能优化和制备工艺升级，快速响应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客户提供稳定、优质的产品，从而使得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取得领先优势、实现持续盈利。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专门负责原辅材料及设备类的采购事宜。材料采购由采购部统一管理，并得到生产物料控制部、生产部、质控部的协助。公司已建立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并制定了《供方管理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等制度，对供应商导入及评价、原材料价格分析评估、采购流程及程序、资料保存管理等各环节进行规范。为确保原材料供应稳定，公司与主要原材料（如锡锭、锡合金粉等）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就产品类型、定价原则、送货及付款方式等进行原则性约定。在具体采购时，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生产计划、安全库存及金属价格波动情况择机采购，并采用套期保值策略以降低价格波动风险，保障成本稳定。

3、生产模式

公司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在保证安全库存的情况下，采取"以销定产"和"备货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营销中心每个月会结合历史销售数据，现有订单需求及未来市场预测制定销售计划，生产物料控制部根据销售计划和存货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过程中质控部对原材料、产成品进行品质管控并最终检测合格后方可入库。面对下游客户"小批量、多批次"的需求特点，当前公司已经建立起了从设计开发、样品试制、批量生产到准时供货及售后服务为一体的完整业务流程及独立的运营体系，能够快速响应不同客户在产品性能、规格参数、交货数量及周期等方面的差异化要求。此外，公司现有的多品类、多规格的微电子焊接材料及辅助焊接材料能满足大部分客户的常规需求，因此公司也进行日常的"备货式生产"，保证合理的安全库存。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生产的微电子焊接材料作为电子材料行业的重要基础材料之一，下游应用领域众多。公司各年度服务的客户均超过上千家。为满足不同类型客户对产品的差异化要求，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公司设立专门的营销中心，建立了一支超过百人的销售团队。公司产品特征及其应用特点决定了公司主要以直销模式开拓市场。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与客户对接，能更深入地了解客户需求及提升服务质量，有利于公司稳定客户资源、增强客户粘性。为充分利用经销商广泛的渠道资源，公司也采用经销的方式，由经销商协助开拓新的客户。公司所采用的经销模式均为买断式经销，即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后，经销商根据市场情况自行销售，自负盈亏。经销模式作为直销模式的补充，可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及品牌影响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384,401,563.46	1,284,290,178.68	7.80%	1,212,875,13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3,876,916.17	1,135,454,393.13	0.74%	1,073,202,478.7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212,056,394.42	963,845,203.71	25.75%	1,044,729,71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357,313.05	102,155,673.86	-12.53%	82,700,26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819,863.55	83,252,624.71	-7.73%	79,875,34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8,023.19	57,455,009.43	-112.28%	80,757,291.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1.20	-12.50%	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	1.20	-12.50%	1.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9%	9.31%	下降1.42个百分点	14.7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6,140,653.20	308,111,955.80	330,974,742.73	356,829,04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10,315.10	27,874,308.19	23,582,987.65	16,289,70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97,362.37	24,007,148.11	19,844,988.64	16,970,36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86,442.24	-13,940,177.59	-8,584,610.90	-11,919,676.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廖高兵	境内自然人	30.70%	26,100,000.00	26,100,00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利乐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2%	15,660,000.00	15,660,000.00	不适用	0.00
杜宣	境内自然人	11.26%	9,57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运华	境内自然人	1.71%	1,450,000.00	1,450,000.00	不适用	0.00
吴晶	境内自然人	1.57%	1,334,000.00	1,334,000.00	不适用	0.00
唐欣	境内自然人	1.02%	870,000.00	870,000.00	不适用	0.00
黎晓明	境内自然人	1.02%	870,000.00	652,500.00	不适用	0.00
桑泽林	境内自然人	1.02%	870,000.00	652,500.00	不适用	0.00
于泽兵	境内自然人	1.01%	861,025.00	0.00	质押	580,000.00
熊晔	境内自然人	0.75%	640,59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廖高兵、陈运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廖高兵直接持有深圳利乐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0%比例的股份，陈运华直接持有深圳利乐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90.00%比例的股份。廖高兵、陈运华、深圳市利乐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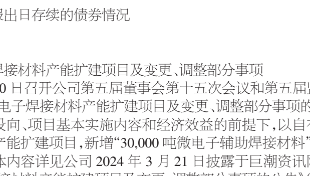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追加投资微电子焊接材料产能扩建项目及变更、调整部分事项

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投资微电子焊接材料产能扩建项目及变更、调整部分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向、项目基本实施内容和经济效益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15,893.37万元追加投资微电子焊接材料产能扩建项目，新增"30,000吨微电子辅助焊接材料"产能，同时变更、调整该募投项目部分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追加投资微电子焊接材料产能扩建项目及变更、调整部分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董监高换届

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出了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告。

3、公司副总经理辞职

公司副总经理黎晓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副总经理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码：2024-016）。

4、对外投资设立公司

（1）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中国香港子公司香港唯特偶、唯特偶光伏子公司以及越南唯特偶的注册登记相关手续，并取得对应的证明文件和《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月29日、2024年03月05日、2024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完成设立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设立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境外全资孙公司设立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2）2024年4月19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同意以子公司新加坡唯特偶为主体，投资设立境外孙公司美国唯特偶，以子公司新加坡唯特偶、香港唯特偶为主体共同投资设立墨西哥唯特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截至报告期末，有关孙公司均已设立完成。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15日、2024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美国孙公司设立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关于境外全资孙公司设立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3）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国际化发展进程，更好地满足海外客户的需求，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提供有效通道，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唯特偶和香港唯特偶为投资主体，在泰国设立孙公司泰国唯特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泰国孙公司泰国唯特偶的注册登记相关手续，并取得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签发的注册证明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泰国孙公司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5、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公司于2024年10月与深圳市优威高乐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共同拓展电子胶粘剂等可靠性板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21日披露于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深圳市优威高乐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码：2024-066）。